

■律师在线

网游装备被盗怎么办

快报讯(记者 马乐乐)市民小吴咨询说,他在网上认识了个网友,经常和这个网友一起打网络游戏。今年春节期间,这个网友得知了小吴一些个人资料后,在网上盗取了小吴在网络游戏角色中的装备。小吴气愤地说,事后他得知网友将装备在网上卖了700元,而当初为了购置这套装备小吴花了3000多元。小吴想问网友的行为是否构成盗窃?

江苏省源律师事务所史星慧律师认为,小吴可以报警。史律师解释说,网友的行

为是盗窃行为,但是否构成盗窃罪要取决于窃取装备的价值。目前公安机关对盗窃罪认定的起点标准不尽相同,一般最少在500元以上。史律师提醒说,小吴被盗的装备价值不能随便说是700元或者3000多元,而应当由网络游戏运营商核准认定。

■今日在线

9:00—11:00 南京金恒通律师事务所 张保强
14:00—16:00 江苏益邦律师事务所 曹中伟
咨询电话:84783527

3万元买权证打水漂 起诉券商被驳回

60岁的徐州老太太程安详(化名)炒股十多年,然而一年前买权证的一次大意,让她投入的3万元短短几天蒸发殆尽。事后她认为证券公司没有尽到风险提示的义务,并将券商告上了法院,法院判决驳回了她的诉讼请求。

3万元买回废纸

程安详是在华泰证券开户的老客户了。去年5月11日,大盘正走出一波疯涨的行情。当天,她在0.13元的价位上买入了7100股雅戈QCP。

谁知程安详买入后就被套,5月14日收盘前2分钟,雅戈QCP的价格已经滑落到了0.002元,程安详当即对该权证进行补仓,共投入3万元。当天收盘,雅戈QCP价格跌到了0.001元——1厘钱。

这时程安详才意识到不对劲,她上网查询发现,5月14日是雅戈QCP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此时程安详买入的雅戈QCP已经完全成了一堆废纸。

疏忽大意酿成错误

程安详将华泰证券告了。她说,她使用的操作系统是“华泰证券专业I版”。“我每天都会在这个软件上看‘操盘必读’,里面却没有

公布最后交易日”。

法庭上,华泰证券承认在专业I版的操盘必读中没有提示,但是他们表示,在专业I版的“信息地雷”中有提示。

“我从不看‘信息地雷’。”程安详不服地说。

华泰证券表示,“在雅戈QCP终止前,这个品种的创设者已经在国内三大证券报上发布公告,提示‘末日风险’;我们公司也在各营业大厅内张贴公告,进行风险提示。”程安详对这些仍然不认可,“第一我从不看报纸;第二我也从来不去营业厅。”

法院判决与券商无关

华泰证券最后指出,在2005年12月,华泰证券与程安详签订的权证风险提示书上就写明:公司仅为投资者提供代理权证交易服务,权证交易的风险应当由被代理人承担。

法院审理后认为,程安详与华泰证券徐州营业部签署的权证风险提示书已充分提示被告仅为原告提供代理权证交易服务,权证交易的风险应当由原告自行承担。据此判决驳回了程安详的诉讼请求。

程安详提出上诉。徐州中院日前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通讯员 高宣 快报记者 马乐乐

两份遗嘱“打架” 四兄妹庭上争房产

律师:前后多次立下遗嘱的,以最后一份为准

老太太留下的一份遗嘱,引发了一场家庭“内战”:在第一份家庭协议中,老太太将房产留给了大儿子。之后老太太不满大儿子对她照顾不周,又留下一份遗嘱,把房产留给了其他三个子女。老太太去世后,这套房子就变成了争夺的焦点,四个子女闹上了法庭。



漫画 俞晓翔

家庭会议商讨房产

李老太太有四个子女,都已经成家。几年前老伴去世后,老太太孤身一人,而且身体不好,需要子女照顾。三个儿子一个女儿,谁来照顾老太太呢?为此,一家人召开了一次家庭会议。老太太的女儿说:“三个哥哥都不愿意照顾妈妈,我是出嫁的,家里也没有照顾她的能力,所以只好大家坐下来开会。”

按照传统,老人一般由长子照顾,但是大儿子连连说自己收入太低,没有这个能力。还好,老太太有一套房子,虽然面积不大,位置也比较偏,但也成了老太太手里的“资本”。最后,一家人达成协议,大儿子一人负责为老太太养老送终,并承担所有的生活、医疗费用,老太太过世后,房产由大儿子继承。

但是,这一份协议并没有为老太太带来安宁的晚年生活,她很快发现这个决定是错误的。

一份遗嘱引起波澜

去年年底,老太太的身体越来越差,经常找女儿诉苦。女儿说:“妈妈经常跟我说,大哥对你不好,不带她去看病,甚至不给她吃饭。”女儿

没办法,只能经常去看望照顾母亲。今年过完年,老太太立了一份遗嘱,把房产留给除了大儿子之外的其他三个子女,并到公证处办理了公证手续。

立完遗嘱没多久,老太太就去世了。丧事办完后,二儿子、小儿子和女儿三人拿出遗嘱,要求大儿子放弃继承房产。大儿子哪能答应,他拿出那份家庭协议,说:“房子是我的,你们谁也别想分我的房产!”同时,大儿子住进了这处房子,“霸占”房产不愿让出。

老太太刚去世,四名子女就分为两派,闹得不可开交。在大儿子占着房屋不愿让出的情况下,其他三名子女将其告上了法院。

为房产四兄妹上法庭
法庭上,大儿子认为,根据那份家庭协议,他是房产的唯一继承人,而对于那份遗嘱,他从来没有听说过,不承认遗嘱的真实性。其他三名子女认为,虽然有过一份家庭协议,但是大儿子没有根据协议内容好好照顾母亲,所以母亲才立了一份遗嘱,取消了大儿子继承遗产的权利,遗产继承应该以遗嘱为准。

法院审理查明,老太太是这处房产的唯一产权人,

也就说,老太太有处置房产的权利。法院同时查明,老太太的遗嘱经过公证处公证,是真实有效的。

法院询问双方是否愿意接受调解。老太太的女儿说:“我们都是一家人,我们也不愿意闹到这个地步,大哥也照顾了妈妈几年,我们愿意调解。”最后,经过调解双方达成一致,房产由二儿子、小儿子和女儿继承,三人向大儿子一共补贴8万元。

快报记者 吴杰

■律师观点**家庭协议有效还是遗嘱有效?**

南京博事达律师事务所夏少文律师认为,那份家庭协议其实就相当于一份遗嘱,因为它规定了老太太的遗产怎么处置。按照法律规定,前后多次立下遗嘱的,以最后一份为准。而且后一份遗嘱进行了公证,法律效力更强。夏少文同时认为,如果此案双方当事人不接受调解,那么判决结果应该以后一份遗嘱为准,不过,现在的调解结果有利于家庭和睦,是一个最好的结果。

加凯移民 上海留学港

专业、诚信、高效、稳健

苏公境准字2006[0001]号

教外综资认字[2000]29号

加凯移民 上海留学港

专业、诚信、高效、稳健

苏公境准字2006[000